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2021 年 4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度第五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8.3736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8.3705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18.3736	0	18.3736	
	(一) 农用地	18.3705	0	18.3705	
	其 中	耕 地	1.3386	0	1.3386
		其中：基本农田	0	0	0
		林 地	8.3753	0	8.3753
		园 地	6.1260	0	6.1260
		养 殖 水 面	0	0	0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2.5306	0	2.5306
(二) 建设用地	0.0031	0	0.0031		
(三) 未利用地	0	0	0		
分批次城市 (村镇) 建设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度第五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1	7.655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度第五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2	10.4711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度第五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3	0.246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8.3705		18.3705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5.7176 (含可调整地类)		5.7176 (含可调整地类)	
土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符合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乡 级	符合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8.3705			18.3705	5.7176 (含可调整地类)	
<p>该批次城镇建设用为政府储备用地项目，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18.3705 公顷、农用地转用 18.3705 公顷（耕地 5.7176 公顷），已列入广州市 2021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按规定安排使用我市 2021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p>					

制表人：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1.3386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4.3790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增城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增城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160.0928	平均缴费标准	28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160.0928	平均费用标准	2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440000202009418257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5.7176		5.7176	
补充水田规模	1.0950		1.0950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72828.1500		72828.1500	
承诺补充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填表人：

四、征收土地方案（汇总）

计量单位：万元/公顷、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荔湖街、石滩镇、增江街				
	村	罗岗村股份经济联合社、罗岗村蔡四、蔡五、下一、下二股份经济合作社、罗岗村蔡屋、下罗岗经济合作社；郑田村经济联合社、郑田村伍一、伍二、下东、上东经济合作社；初溪村经济联合社				
权属单位状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征地区片 综合地价	土地补偿费 标准	安置补助费 标准
	耕 地	水 田	0.6551	165	82.5	82.5
		水浇地	0.0853	165	82.5	82.5
		旱 地	0.5982	165	82.5	82.5
	林地		8.3753	165	82.5	82.5
	园地		6.1260	165	82.5	82.5
	养殖水面					
	其他农用地（不含养殖水面）		2.5306	165	82.5	82.5
	建设用地		0.0031	165	82.5	82.5
	未利用地					

续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亩/人

其它费用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助费	1087.0339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其他费用		
征地总费用		4118.6779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224.2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业安置			
	留地安置		<p>地块一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留用地 0.7656 公顷，该留用地作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度第五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报批。</p> <p>地块二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留用地 1.0471 公顷，该留用地在广州市增城区 2017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粤国土资（建）字[2017]640 号）中落实。</p> <p>地块三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留用地 0.0247 公顷，该留用地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国有土地（土地证号：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0800139 号）中落实。</p>	
备 注				

填表人：

续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亩/人

其 它 费 用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助费	447.8643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其他费用			
征地总费用		1711.0713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223.5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业安置			
	留地安置	本地块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留用地，该留用地作为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度第五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报批。		
备 注				

填表人：

四、征收土地方案（二）

计量单位：万元/公顷、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涉及的 权属单位	乡（镇）	石滩镇				
	村	郑田村经济联合社、郑田村伍一、伍二、下东、上东经济合作社				
权属单位 状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征地区片 综合地价	土地补偿费 标准	安置补助费 标准
	耕 地	水 田	0.0458	165	82.5	82.5
		水浇地	0.0349	165	82.5	82.5
		旱 地	0.0182	165	82.5	82.5
	林 地		5.0037	165	82.5	82.5
		园 地	3.0904	165	82.5	82.5
	养殖水面					
	其他农用地（不含养殖水面）		2.2750	165	82.5	82.5
	建设用地		0.0031	165	82.5	82.5
	未利用地					

续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亩/人

其 它 费 用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助费	624. 7451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其他费用			
征地总费用		2352. 4766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224. 7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业安置			
	留地安置	本地块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留用地，该留用地在广州市增城区 2017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粤国土资（建）字[2017]640 号）中落实。		
备 注				

填表人：

续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亩/人

其 它 费 用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助费	14.4245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其他费用			
征地总费用		55.1300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223.5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业安置			
	留地安置	本地块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留用地，该留用地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的国有土地（土地证号：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0800139 号）中落实。		
备 注				

填表人：